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6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利用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减少公司生产经营相关产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或所需的原材料，包括碳酸锂、铜、铝、钢材、塑料等，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期货、远期等衍生品合约。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预计任一时点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场所仅限于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及经监管批准的境内期货公司。

2、本次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公司及子公司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不以投机为目的，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主要是利用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减少公司生产经营相关产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适度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预计任一时点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上述额度可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使用，该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或所需的原材料，包括碳酸锂、铜、铝、钢材、塑料等，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期货、远期等衍生品合约，交易场所仅限于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及经监管批准的境内期货公司。

（四）交易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匹配实际经营需求，一般不超过一年。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有关协议等。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或自筹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主要是为了减少公司生产经营相关产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不进行投机交易，但由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特性，业务开展过程中依然会存在一定风险，主要包括：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及衍生品市场行情波动剧烈时，交易端可能因价格走势偏离预期，造成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实行保证金逐日盯市结算机制，当市场价格出现大幅变化时，可能因保证金不足且追加不及时，导致持仓被强行平仓，进而造成损失。

3、操作风险：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等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相应风险。

4、技术风险：若发生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可能带来相应风险。

5、政策风险：若期货、衍生品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6、信用风险：当市场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发生违约，造成套期保值对冲失效，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及风险管理等做出明确规定，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

2、公司配备有专业人员，负责交易前的风险评估，分析交易的可行性及必要性，负责交易的具体操作办理，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风险评估变化情况并提出可行的应急止损措施。同时，公司将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知识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增强其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

3、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或所需的原材料，业务规模与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降低风险。

4、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将谨慎选择风险管理和内控制度完善、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经营稳健、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合作机构开展业务，定期评估机构履约能力，防范信用风险。

5、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出现的操作风险。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并在财务报告中正确列报。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4、《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八日